



文物保护单位名称		七贤书院		
级别	省级	年代	清代	
地址	广东省阳江市阳西县织篢镇太平村委会太平小学东面		类别	古建筑
现状照片				
				
<p>  文物保护单位本体  保护范围 </p> <p>  建设控制地带  控制点坐标 </p>				
文物保护单位本体	七贤书院主体建筑。 建筑面积：1043.94平方米；占地面积：1370.58平方米。			
保护范围	从文物本体外缘向东、西、北延伸5米，向南延伸17米。 面积：2727.85平方米			
建设控制地带	从保护范围外缘向东、南、北延伸10-38米左右。 面积：5423.51平方米			
保护措施及要求	保护范围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保护范围内进行相关工程建设活动，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相关规定。 2、保护范围与其他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控制地带出现重合的，重叠区域应以较严格一方相关控制要求进行控制。 3、原则上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内不得进行地下挖掘。 4、保护范围内新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，需取得文物管理部门和城乡规划管理部门等部门同意，并应在形式、高度、体量、色调等方面与文保单位的环境、历史风貌相协调。 		
	建设控制地带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、建控地带内进行相关工程建设活动，必须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》相关规定。 2、建控地带与其他文保单位的保护范围和建控制地带出现重合的，重叠区域应以较严格一方相关控制要求进行控制。 3、建控地带内新建建筑物或者构筑物，需取得文物管理部门和城乡规划管理部门等部门同意，并应在形式、高度、体量、色调等方面与文保单位的环境、历史风貌相协调。 		
			编号 01	

七贤书院保护范围与建设控制地带